

緒論

壹、觀點與內容概述

1

本書從較廣泛的比較研究之角度，來探究從十九世紀末至二十世紀末美國、荷蘭、英國及德國的「舉止類書籍」〔manners books，譯者按：「舉止類書籍」(manners books)隨著時代不同，也有不同的別稱，例如，十八世紀的「禮貌類書籍」(courtesy book genre)和十九世紀「禮儀類書籍」(etiquette book genre)〕及其內容的演變。本研究的重點在於兩性關係中表達情感及舉止所使用的符碼，尤其是兩性追求方式的轉變，也就是在「追求」一事上，社會如何有組織地建構各種機會或限制。所謂舉止書籍內容的演變，包括伴護制度的消失，以及針對各種新狀況(諸如大眾運輸工具、公眾舞會、異性約會以及工作場所)的新興規定，這顯示並說明女性權力及認同的根源實已轉變並擴張。本研究範圍之起點為十九世紀末期，當時女性權力及認同的根源僅限於家庭以及「良善社會」(good society)，亦即由權力核心及當權者家屬(或在社會階層中具有相當功能的重要角色)所組成的社交圈。在這個組成良善社會的階層化家庭網絡中，是

由女性一肩扛起社交聚會的組織工作，諸如安排晚餐、拜訪及宴會(迄今依然如此)，也因此成為建立或詆毀名聲的最佳管道。進入二十世紀後，大量中產階級以及勞動階級的女性在表達情感及舉止所使用的符碼中扮演主流的角色，並對這個議題展現相當的關懷。這種轉變顯示兩性間權力的平衡正逐漸移轉並偏向女性。這是女性解放及社會整合歷程中的縮影。

此種趨勢並非侷限於兩性關係上。解放和整合顯然牽涉到性別和階級，兩者亦展現類似的歷程演進。研究資料顯示，兩性之間及階級內部的社會鴻溝及心理距離正逐漸縮減。直接訴諸權力及受尊重程度的差異或是用來表達社會鴻溝及心理距離的極端方式，均逐漸式微。對廣泛的普羅大眾而言，研究中所涵蓋的期間，不論是廣義的舉止或是專就兩性之間的舉止，均呈現非正式化的、分歧與差異的趨勢。社會大眾愈來愈能接受各種不同形式的舉止及情感表達。這正是筆者所稱的二十世紀「非正式化」歷程(process of informalization，譯者按：informalization 是本書經常出現的重要概念，亦是作者二〇〇七年另一本新書的書名，informalization 一詞意指想擺脫傳統拘謹的、形式化的正規束縛)。同時，隨著社會認可的舉止及情感選項愈來愈多，如何合理而適度地使用這些選項也意味情緒管理的需求日益提高。其中最主要的原因是：個人對舉止的選擇逐漸成為個人地位屬性與層級，以及獲得尊重與自尊的標準。另一項重要因素在於表達舉止所使用的符碼和情緒管理，皆有賴嚴格控制優越及自卑的展現。因此，非正式化的歷程亦涉及社會提高強制個人的自我約束，如反省、心靈沈澱、沉思、自我角色的確定(role-taking)，以及承受並控制衝突的能力。

尤其到了一九六〇年代，非正式化的歷程蔓延到各個社會階層。「解放」(包括勞動階層、女性、同性戀等等)、「平等」(equality)、「寬容」(permissiveness)以及「寬容社會」成為大眾

論述的熱門議題。針對舉止書籍之內容演變所做的研究顯示：自十九世紀末期以降所研究的四個國家，在若干連續不斷的短期波動或急進階段中，皆呈現出長期的、非正式化歷程。這些歷程出現在世紀之末(一九一〇年左右)、「風起雲湧的一九二〇年代」以及一九六〇年代、一九七〇年代。在這幾個短期的階段中，不同社會階層(包括不同性別之間)間的社會鴻溝及心理距離均顯著減少，而相互的認同則顯著增加。繼起的(短期)波動則「回歸正式化」(reformatization)，表達舉止所使用的符碼回復到更拘泥於形式。不過，就整體而言，表達舉止所使用的符碼持續包容更大程度的差異性，並見證了更多為社會所接納的選項。就某個程度而言，先前(短期)階段的非正式化顯得更加非形式，並且被涵括成為主流符碼的內涵。於二十世紀，短期的非正式化階段對於整體演進歷程的走向具有決定性影響。非正式化歷程因而呈現螺旋狀發展。

整體演進歷程的動力，來自於「競爭壓力下漸增的功能分化」(Elias, 2000: 433)，並傾向於將日益增加的人口整合到不斷擴充、愈趨稠密之互相依存的網絡中。在筆者研究所涵蓋的時期中，「分化」與「整合」這兩個社會功能的孳生歷程亦呈現出螺旋狀演進現象。功能的持續分化減緩權力的不平等，最終導致整體社會團體的集體解放。至於後者則為非正式化的每一個短期階段共通的特徵。在另一個階段，社會功能和機構之協調與整合成為主流(權力不平等的狀態趨穩或增加)，限制個人解放的機會、鼓吹調和，換言之，成為一種對既有狀況及其符碼更強烈的認同、獨特性的更公開展現，以及「回歸正式化」。因此，從一個階段到另一個階段的演變，直接繫於整體解放機會之存在與否(參見 Wouters, 1986, forthcoming)。

流行舞蹈的遞嬗適足以見證非正式化和「回歸正式化」

呈螺旋狀發展的短期歷程。在二十世紀初，當時流行的華爾滋就體現了兩性關係間普遍存在之和諧而不對等的理念：由男性擔任帶舞，女性隨之跟進，然後兩性共同締造和諧的舞姿。男性的每一個舞步都預留了女性的舞步，而反之亦然。直到一九二〇年代，華爾滋被視為較落伍且較為壓抑的舞蹈方式。但在本世紀之初，華爾滋代表的是與方塊舞之類的舊式團體舞蹈的決裂。因此，作為一種雙人的舞蹈，華爾滋顯然朝向個人化跨出一大步。實際上，華爾滋甚至可說是為一九二〇年代個人化舞蹈掀開了一幕序幕。不過，華爾滋在當時備受譏諷，廣受歡迎的是新式舞蹈(其中尤以查士敦舞最為人所傳誦)，以其「得以擺脫早期舞步之限制——一言以蔽之：個人隨興起舞」(Virolay-Montrecourt, 192-, II: 68)。自一九二〇年代末期以來，華爾滋和其他類似的舞蹈又再度流行起來，一直風行到一九六〇年代，個人化舞蹈才再度引領風騷，甚且獨占鰲頭。在個人化的舞蹈中，個別舞者嘗試調整他／她自己的舞步，以配合播放的音樂，就如同在配合舞伴的舞步一樣。舞者們毋須依循制式的舞姿；他們的舞步不落窠臼且多樣化，不易區分何者負責帶舞、而何者跟舞，舞蹈的進行也難以預測。主從舞者的角色可能就在些微之間逐漸改變。如果兩位舞者配合良好，所有那些原本看似個別的、鬆散的舞步似乎就流暢地融合為和諧的舞姿。這就成為個人化舞蹈最極致的理想狀態。到了一九八〇年代和一九九〇年代，復古的舞蹈類型又重新當道，諸如騷莎舞(salsa)的流行舞步其實就是在重彈華爾滋的舊調。其他許多舞蹈亦涉及遵循個人化舞蹈的樣式，因此，整個二十世紀舞蹈的趨勢就類似一種呈螺旋發展的非正式化演進歷程：更多樣化並容許更多類型可供選擇。

以上這個例子正足以說明解放和社會整合的歷程是如何

與個人化歷程產生關聯，或者更精確地說，如何與個人從「大我與自我的均衡」(‘We-I balance’)的狀態往自我的方向發展之螺旋化歷程有所聯結；也就是說，大多數人對自我認同(I-identity)所承載的情感能量遠較他們對大我(團體就稱為是大我)的認同(we-identities)要來得強烈(Elias, 1991; Wouters, 2002)。二十世紀初，對自我的認同屈從於對大我的認同，但是經過一個世紀之後，曲折的螺旋化發展將個人的認同感置於團體的認同感之上。同時，控制的比重從強調外在的社會控制轉向成對自我控制的重視。以舞蹈為例：固定的舞步、舞會卡(dancing cards，譯者按：一種折疊起來的小紙片，通常不超過掌心大小，上面列有當晚舞曲的順序：一種迷你的節目表。男女進入舞會時收到。在每一條樂曲編號之後有一行空白，女士可以在上面寫上她希望保留為該樂曲舞伴的男士姓名。因此，這是一種正式舞會的禮節)、舞會節目表以及舞蹈老師(Dance Master，在團體舞蹈演出時，講究隊形的變化和整體對稱和諧的美感，表演前需要由舞蹈老師事先指定配樂，編纂舞蹈的程序，規定隊形變化的順序和方向，以便在表演時呈現出最好的現場效果)，這些用來規範和控制舞會與舞池裡舉止及活動的種種設計已消聲匿跡；人們事事都想要自力完成，舞蹈也不例外。亦即，他們只想依賴自己和相互各自的自制。所謂的舞蹈老師已經被內化在每位舞者的內心之中。 4

控制的比重、大我與自我的均衡、非正式化的螺旋過程等種種改變可視為社會整合之全面過程的體現。非正式化的螺旋過程係經由大團體的不斷增長，這些大團體相較於其他團體在地位和權力上都有所提昇。它們在良善社會、在行為和情感的主流符碼與理念上、在情緒管理的整體風格上、在社會習癖(social habitus)上均逐漸取得代表性地位。愈來愈多的團體和社會階層均進一步走向解放，並且在不同的權力核心

和良善社會中取得代表性，其成員也逐漸融入相同的舉止和情感符碼之中，他們的經歷正與那些屬於大我團體或國家之成員的經歷若合符節。這種對團體情感的擴張、或是認同感的放寬，都將不免削弱階級、種族、性別、年齡和宗教的分界線，並且對新興社會階層提供相互信賴的基礎、或互相可預期的自我限制，進而減少焦慮、相互質疑及仇恨的程度。

這種演進中的社會整合過程可以從一個相當簡單的事例中窺得：回顧整個二十世紀，閱讀舉止書籍的讀者人數持續激增。本書所研究的四個國家中，從事舉止書籍的寫作者將注意力指向中產階級和可敬的勞工階級，因而使舉止書籍成為來自社會更多階層之成長人口的代表。這種擴張多少與這些族群的社會解放密切相關，當然，也和財富的分配遍及更廣泛的社會階層脫不了關連。同樣趨勢也出現在其他相關書籍中：「二十世紀早期的文章相對於後期來說更專注於針對較富裕的婦女族群，我們可以期待的是這群富裕女性的次文化比起一般婦女更為脫離傳統」(Cancian and Gordon, 1988: 329)。舉止書籍讀者圈的擴大，意味書籍的走向附和於主流符碼，並且在經歷一整個世紀之後，逐漸成為全國通行的符碼。

在有關兩性追求、舞蹈、約會、訂婚和結婚這類主題的諸多建言顯示出女性的社會解放和男性調適的歷程，以及(女性)控制自卑感和(男性)控制優越感之必然存在的壓力。筆者的研究已將自卑感與優越感的情感和表達動作列入特殊考量。在筆者研究所包含的時間範疇內，舉止書籍和其他書籍越來越少論及權力和尊重的差異。對於階級和權力差異的討論，尤其是自卑感和優越感等相關情感的討論，已逐漸成為令人難堪的禁忌話題。在一九八〇年代，這個話題甚至還引發了所謂「政治正確性」(political correctness)的爭議(參見 Hinz, 2002: 163-5)。對於(不論是否涉及不同社會階層、年齡或性別

的族群之間的舉止)自卑感和優越感的情緒表達加以限制和避免，並且對此逐漸增加社會控制的趨勢可以追溯到更早之前，而後在二十世紀又被延續下來。如同伊利亞斯(Nobert Elias)所言，這種演進歷程的動能來自「競爭壓力之下功能的逐漸區分」，包括了「逐漸達到對全體更平等的信賴，最終消弭不同團體之間社會權力的差異，並廢除世襲的種種特權」(Elias, 2000: 433)。這種合作和競爭的動態歷程終將使日益增加的族群整合到相互依賴的密集網絡之中。伊利亞斯指出，相互依賴網絡中的此種變遷〔或稱為形構(figurations，譯者按：指一種變遷模式，各種關係的總和)〕，與權力和認同的根源，與對地位和有意義生活的競爭，以及與不同階級、性別或年齡族群要求表現尊重，或懼怕失去尊重等種種變遷息息相關。到十九世紀結束之前，(階級和性別的)社會劣勢者和優勢者在表達社會和心理的距離時，均能採取相當謹慎而隱諱的方式，這就是當時兩者相互依賴的程度。

根據上述資料以及這種(伊利亞斯式的)觀點，筆者將在本書中描繪上層階級及中產階級女性權力和認同根源的擴張，此有別於傳統上只將研究範圍限於家庭和良善社會(或是在社會階層中其他具有相當功能者)。第二章將描繪婦女受囿於客廳的狀況，而該狀況正是本研究進入歷史演變洪流前之分水嶺。更確切地說，二十世紀的婦女解放可以被解讀為婦女成功地從家庭和良善社會的枷鎖中逃離出來。筆者以此種逃離作為本書組織的主軸：第三章到第六章處理逃離此種枷鎖的四種主要方式。其中一種方式是婦女必須要放棄伴護制度；她們必須要成為自己的伴護，並且自己主動從事兩性追求(第六章)。同時她們必須要取得為自己付錢的權利(第四章)、掙錢的權利、擁有工作的權利以及工作的權利(第五章)。本書將根據國別和歷史兩種順序來觀察和呈現上述各時期的過渡階

段。以工作權為例，過渡階段顯示傳統客廳舉止以及商業或辦公室舉止在不同程度上的混合。同時，資料也顯示各國的差異，其發展可能是兩種舉止符碼的合成、或是以個別的方式分別演進：一種作為工作場所的符碼，而另一種則作為約會及其他社交場合的符碼。

另外兩種逃離家庭的方式為外出運動與跳舞。根據散見於舉止書籍的評論，運動的意義十分重大，不但是逃離父母監控的方式，並且也是認識同年齡異性的管道。至於女性參與「男性化」的運動更足以引人側目(參見 Dunning, 1999; Elias and Dunning, 1986)。不過，真正能引起軒然大波的則是外出跳舞，至少根據舉止書籍中的評論是如此。公眾舞廳帶來極大的騷動，陌生的舞步搭配「狂野的」音樂極具新奇感，加上擺脫父母的監控，年輕人得以出雙入對，並在整個跳舞的過程中彼此擁抱和撫摸。就某種程度上來說，第三章針對這些改變所做的扼要報告，也許可以算是那些倍受矚目之改變(包括伴護制度以及追求體制的演變)的前奏曲。這些均將於第六章 兩性追求方式的發展 中處理，而這些發展恰巧就與性慾的解放相吻合。此種解放包括內心更多性愛和性慾的想像、性活動上更大的尺度、以及人際關係中對於性愛和性慾方面更廣泛的覺醒。此種性慾特質的解放有賴於女性的解放。亦即在與男性的關係上，女性成為更對等的性愛和性慾伴侶：從一個主要的性慾客體(sexual object)轉變成更為平等的性慾主體(sexual subject)。實證研究上因此出現一個問題：此種追求體制如何改變？更精確地說：在關於描寫透過社會的形構所促長或限制兩性追求可能性(例如，讓孤男寡女得以會

A 舉止書籍的作者們理所當然地認為其女性讀者只能參加像網球之類、無身體接觸的運動，從這個事實或許就能解釋出外跳舞何以會引起軒然大波。

面、然後帶出場雙飛)之機會的舉止書籍(以及約會諮商)中可以找到哪些變化？另外，哪些改變是可以從那些關於年輕人終於能夠找到並且選擇伴侶，並從父母的監控過渡到婚姻家庭之約會舉止及理念中追溯而得？

本研究中對於追求體制的改變，其所關注的焦點是有關與性慾滿足的渴望及恆常親密感的渴望兩者舉止(包括理念和實踐)符碼的改變。此種性與愛的均衡即為一種「性慾平衡」(lust-balance)的概念。縱觀這個世紀以來，將男性視為以性慾為主導(lust-dominated)的性慾特質、而女性被視為從屬的以浪漫愛情為主導(romantic love-dominated)、或是以關係為主導(relationship-dominated)的性慾特質。此種傳統的性慾平衡概念已逐漸演變為「愛情性慾化」(sexualization of love)以及「性慾情色化」(eroticization of sex)，連帶引發了對性慾平衡問題更新穎、也更多樣化的解答：何時、以及在何種關係之中，才有可能允許、甚至渴望(哪一種的)色情和性慾的特質？上述關注的焦點將於第六和第七章的介紹中進一步討論。

直到一九二〇年代，於本研究中的四個國家，兩性追求和伴護制度的相關建言均呈現一種極為類似的整體走向。然而，從一九二〇年代以來，約會、頸吻和愛撫的相關建言則僅僅現身於美國的舉止書籍中，顯示約會系統的發展僅根植於美國。此外，本書嘗試描述並解釋美國約會制度的興衰及繼任其後的「穩定下來」(going steady)或是「輪流換伴」(going 'in and out of circulation')(參見第六、第七章)。本書試圖瞭解、詮釋和理解這第一波西方青少年文化的興起(尤其特別的是，此等文化只出現在美國，有別於一九六〇年代興起的第二波風行於西方各國的青少年文化)，而關注的焦點為約會系統的特殊性，例如，其中所涉及的競爭(competitiveness)，與其實踐，例如，「評比」(rating)、「頸吻」(necking)、「愛撫」(petting)、「搭

訕」(the line)、「排隊」(the stag line)、「截走女伴」(cutting in)、「進退兩難」(getting stuck)。「約會方式」為第一個接替並延續先前相當嚴厲的父母和家族監控約會可能性之社會制度。7 年輕人逃離父母的羽翼，一個屬於年輕人自己的、相當具自主性的約會制度於是形成，這在兩性關係的發展上可說是相當新穎的作法。正由於其重要性，本書不僅廣泛關注美國追求方式的發展，同時也關注財務上自主與否的演進。此乃根基於本研究進行期間所推行出來的(假設性的)論點〔(hypo)thesis〕，即相對而言，兩性早先在約會系統中享有較為充分的自由，而此局部地解釋了為何女性為自己付費的權利與雙重的舉止標準(一是規律工作場所的兩性關係，另一是作為工作場所之外以及約會時的兩性關係)兩者之發展則較遲才為社會所接受。在一九八〇年代及一九九〇年代，這兩種符碼和理念則似乎仍然左右著兩性關係。由此可以得出以下假設：此種延續性為一九二〇年代和一九三〇年代發展出來的約會制度所殘留下來之社會遺產。此外，此種延續性更與美國相當低層次的社會整合脫不了干係。本書部分的結構就是根據這些假設；為了遵循這些假設，就會出現像以下這樣的安排，例如，必須要先呈現財務自主演變的資料之後，才能討論伴護制度和追求方式的相關資料。

筆者起初在研究追求方式的跨國差異和一般趨勢時(第六和第八章)，研究範圍限縮在美國和三個歐洲國家的發展狀況。在約會系統發展之前，這四個國家的年輕人都必須要先承諾婚約，然後才被允許可以撫摸、擁抱和親吻。一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戰，年輕世代的解放及其性慾特質一直是朝向同樣的潮流發展，而兩性追求和婚約的約定也逐漸帶有性慾意味。然而，在歐洲國家方面的解放相對來說極為有限。大戰之後，歐洲社會也開始可以接受年輕人實踐某種形式的「約會」和「穩

定關係」，四個歐洲國家的趨勢可說是或多或少合而為一。

唯有等到性革命之後，婦女本身才開始針對其肉體慾望以及達成更適當的性慾平衡此二議題主動參與公共討論。自此之後，愈來愈多的團體持續在「去性化的愛情」(desexualized love，將對性的渴望屈服於穩定關係的維繫之下)以及「去個人化的性接觸」(depersonalized sexual contact)等兩種極端可能性間從事實驗。為了更充分掌握性革命之後的發展狀況，筆者在第七章中不但參考社會學和性學的研究資料，並且還援引性諮詢書籍的實證資料、以及一項針對荷蘭最暢銷的女性主義月刊內容之演變所做的研究成果。後者針對女性、婦女運動、婦女解放，並涉及女性情慾之解放。在第七章中，筆者將重點擺在一般趨勢的探討。

8

在最後一章，筆者首先討論諸多跨國的差異，主要係接續前面對約會制度沿革的討論。此外，筆者並將進一步提出一項假設：早先允許兩性更充分自由之約會制度的出現，正適足以用來解釋為何女性為自己付費的權利較遲才被接受，以及大體來說，其在兩性權力趨向更平等的潮流中一直停滯落後的原因(第八章第一節)。第八章第二節和第八章第三節則集中於理論上的關聯性並提出結論。約會制度的變遷及其普遍的性慾平衡明白顯示：兩性權力有朝向更平衡狀態的趨勢，與往控制的平衡狀態(外在的社會控制或限制，以及自我限制或自我規律)而演變，或者更準確地說，社會對個人自我規律的要求之興起。第八章第二節將進一步明確指出性慾的平衡、權力的平衡、控制的平衡和大我與小我的平衡等種種演變的關連。本書在結論中嘗試詮釋並闡明此四種平衡(性慾的平衡，權力的平衡，控制的平衡，以及小我與大我的平衡)的演變，並將此四者視為所有解放和社會整合過程中的常態(第八章第三節)，而此四者各有其特色。

筆者將在以下兩個部分中探討作為實證資料來源的舉止書籍。

貳、舉止與情感的體制

舉止的演變不僅顯示在行為上的改變，亦顯示出社會對於何種尺度的行為予以許可、明訂或禁止之敏感度與規範的演變。長期來看，在此尺度內的演變已經正式成為良善舉止，有些甚至為法律所明文規定。舉止的符碼以及司法體系的符碼互補並且彼此強化；兩者均提供懲罰和獎勵的動機與標準。一旦逾越這些舉止符碼，將予以不同方式的懲罰，從蜚短流長的指三道四，到予以除名，全都涉及到名譽、聲望或地位的損失。舉止為社會的評比提供了重要的標準。

在個人成長的情感關係之中，根據所屬特定族群或社會中普遍存在的舉止和情感的體制，所有個人均須面臨自我規律的要求。任何一種舉止的符碼，其作用就在於作為一種體制，也就是作為要求個人履行自我規律的一種社會控制的形式。它的作用就在於作為一種舉止和情感的體制。所有的人都會發展出情感的衝動和反衝動，且或多或少都要與這些體制同調。不論最後它們是以何種特定方式以及朝向何種特定方向來發展，人們終其一生都是情感的動物；要他們完全不動情感是不可能的事。他們也不可能完全沒有任何的行為。

- 9 唯一不同的是他們情感的強度和複雜度，還有個人和社會對他們控制的程度和類型。後者係展現在他們行為的方式上。這就說明了為什麼對任何舉止體制的研究，能夠發掘有關情緒管理或自我規律之相對應制度，以及為什麼舉止的發展史

也能提供實證資料，以佐證關於個人和團體(社會階級、性別和世代)之間、個人內在以及其自我規律、人格結構和習性的類型等等之發展歷程。

截至十九世紀結束前，也就是筆者研究範圍之前，歐洲和美國舉止的發展史可以說是一個將舉止正式化、並對人群進行規訓的長期歷程。在此歷程中，舉止的符碼逐漸趨向嚴格且詳盡，而特定的自我規律的類型則發展、流傳並成為主流。所謂特定的自我規律的類型，指具備一種特定的、相當嚴明的良心形成(conscience formation)之人格類型。相對於前述將舉止正式化、並對人群進行規訓的長期歷程，二十世紀則見證了一場將舉止非正式化、並對情緒管理進行有節制的去控制化(controlled decontrolling)：舉止變得愈加寬鬆和分化，並因廣泛大眾而有所差異；種類豐富的行為和情感選項逐漸為社會所接受。

隨著個人及其所屬族群之合作與競爭的連結關係逐漸改變，舉止和情感的體制以及個人的情感特質也隨之變化。正是此種關連性使得對舉止和情緒管理整體演變的研究顯得格外重要且大有可為。

然而，作為一項重要的研究客體，在強大的地位競爭和地位恐懼的社會壓力下，舉止面臨了重大阻礙。不論社會對「良善舉止」的定義有多普遍，如果此種良善舉止並非「自然而然」，也就是說，多少有點自發地產生，則其效果將大打折扣。只有在舉止係源自「第二天性」的內在反應時，才有可能「自然而然」。否則，對地位的渴求以及對地位的焦慮感終將加諸於個人，而引發困窘和嫌惡。因此，地位競爭以及固有的地位恐懼將形成壓力，促使整個舉止的議題與下層階級和低等的「本能」相結合。也就是說，舉止這個主題將被限縮在良善舉止被設想為缺乏的場域和族群中。從一九二

年代到一九六〇年代，討論舉止的主要場景為：下層階級有「行為上」的問題，兒童必須要學習像餐桌禮儀這樣的事情，以及欲攀龍附驥者和暴發戶通常都被認為是喋喋不休且愛出風頭。地位恐懼因此就會阻礙對舉止發展史有深刻興趣時所需發揮的反思(reflexivity)層次。正因如此，歷史學家柯廷(Michael Curtin)在其《論維多利亞時代英國人的舉止》(A Study of Victorian Manners)此一卓越的博士論文中，開宗明義就在其只有三頁的簡短序言中指出並解決以下這個看似互相矛盾的悖論。一方面，在其前言的第一句話，他就指出：「禮節是只有少數人感興趣的議題」。另一方面，在同樣的第一頁，他又用一個相當有說服力的論點來反駁上述的說法：「禮節無所不在」，禮節之所以重要在於它是如此普遍。然後，就在下一頁，他又對感興趣的程度和重要性兩者的矛盾提出以下的解釋：

唯有來到二十世紀，經過至少六百年公開而強烈地表達興趣和關懷，良善舉止的起因終於潛於無形。當維多利亞時代的人們已經將舉止從喬治王朝時代所達致的崇高王位上予以免除，他們缺乏二十世紀處理禮節事宜時的羞愧感和委婉說法(Curtin, 1987)。

柯廷主張，就是羞愧感讓舉止良善者不願承認自己正在身體力行某種特定的規矩，並使他們相信且 / 或假裝自己「是在遵循某種內在的清明(inner light，譯者按：基督教公誼會的教義命題，指人能意識到上帝的存在，進而知道上帝在其身上的旨意)，或者是在表現個人的獨特性或創意」(Curtin, 1987: i-iii)。此種羞愧感也包括對地位的恐懼。亦即害怕承認，甚至是連對自己也不敢承認，其實自己正努力想要調適自己、以效法社會上優勢者的榜樣，而且這完全是源自於攀緣富貴的動機。此種調

適和動機，尤其是兩者的結合，已成為人們極力避免與之有任何直接關連的一種禁忌，而不願對地位的優勝劣敗流露或表現出任何自卑或優越的情感或外表。因而，此種羞愧恐懼妨礙人們將自身的舉止歸為社會和心理過程所產生的結果。

參、舉止與良善社會的塑造功能

舉止書籍中提到的符碼可能概括了實際與理想狀態的行為，但是這些理想狀態卻是真實的，它們並非由社會科學家所虛構。舉止書籍提供了證據說明各種關係類型的演變是由每個社會中締造良善社會的中堅份子根據理想狀態所形塑而致。良善社會的概念遍佈在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的舉止書籍中，並且由伊利亞斯引介到社會學裡面：

「良善社會」是一種特殊類型的社會形成(social formation)，出現在既得利益者有能力將他們獨斷的地位延續超過一個世代，是一個家族往來範圍均屬於那些既得利益者的社交圈。在英國，直到最近仍存在一個具有悠久傳統的「高尚社會」，而宮廷不但是該階層之最高點，同時也是整合的中心。當一個國家的整合不完全或有所遲延時，就像德國這個例子一樣，許多地方性的「良善社會」就會因而發展，然而卻無一能凌越在其他團體之上，也無一能成為行為符碼或是考核成員標準之權威制定者(Elias, 1996: 49)。

當舉止書籍的作者們從良善社會與普及於該社會的舉止

中找尋線索時，他們的書籍也反映了「少數菁英」的舉止和
 11 理念(Elias and Scotson, 1994)。正是處於權力以及良善社會核心的
 的這一些人，建構並且確認了有關建立和維繫關係之恰當方
 式的含義。舉止書籍的作者們試圖捕捉能反映此等關係的觀
 感和實踐，並且販賣此等知識予那些內心不安、又亟盼擠入
 上流社會的人。這些作者並沒有任何專業或學術資格的背
 書，也無法生產任何專門知識，只能根據他們在良善社會中
 參與並觀察之所得成書。要靠這樣的知識牟取利潤(出版並販
 售)，只能指望他們自己摸清楚，要怎麼對付那些渴望被上流
 社交圈所接納、卻又對如何達此目的充滿了不安定感的人。
 不過，每一位舉止書籍的作者都必然會面臨到以下的難題：
 在介紹舉止時，如何能不著痕跡地將上流社會的舉止介紹給
 下流社會的讀者。在推銷這種書籍時，必須要讓讀者感覺被
 捧在手心，而不是被指著鼻子罵 B

第一位對良善社會的塑造功能(modelling function of good society)從事廣泛研究的是一位法國社會學家塔德 (Gabriel Tarde)。在一八九一年出版的《模仿的定律》(Laws of Imitation)一書中，塔德表達他對塑造功能的見解，並舉出水塔的譬喻：「發明也有可能是源自下層階級的人們，但是其普及就有賴於某種上層社會的優勢力量，就像是一種社會的水塔，由此綿延不斷的模仿才會傾瀉而下(Tarde, 1903: 221)」。

良善社會的塑造功能只能部分地以理性的個人抉擇(rational individual choice)來運行，因為舉止和階級的差異早已根深蒂固地烙印在個人的人格中，隨著他們的成長歷程而成為他們的習性。在大多數的情形下幾乎都會自動地認同當權

B 此處傅柯對於「專門知識」和「論述」的看法與筆者的看法間存在著差異：舉止和情感體制的演變包含論述上的演變，反之則不成立。

族群的作法，尤其當這些族群的優越地位幾乎是不容置疑的時候。由於對自我的認同不可能獨立於對大我的認同之外，對當權者的認同正是一種對大我的認同，這讓個人得以在一定程度上發展出自我與大我的平衡。這包括：多多少少讓個人自動接受當權者對「良善生活」(a good life)的定義，以及成為所謂「成熟穩重的男性」或「成熟穩重的女性」的條件。

舉止書籍的作者們也展現出他們自身對良善社會的塑造功能知之甚詳。譬如說，全美最著名的二十世紀禮儀書作者波斯特(Emily Post)在一九二二年的初版中，描繪並解釋該種歷程，並將原因歸為社會上的景氣繁榮：「優雅生活的傳統在過去被認為只有少數人才能享有，到了這個富裕的年代，就自然而然地成為我們全體的共同資產」(Post, 1960: xxvii) ① 其他舉止書籍的作者們也一再強調繁榮的社會可能是一項必要條件，但光憑此一條件，卻未必能有所成就。如一位美國作家所言：「富人之所以尋求良善社會的文化和禮貌，是為了在他們的財富和家庭之外增添優雅和名聲的光采」(Houghton et al., 1882: 16)。此外，在十九世紀的英國，禮儀書籍中所傳授的是貴族社會的禮儀，而非中產階級社會的舉止：「貴族社會的舉止似乎並沒有和經濟上的榮景相扞格，反而更為之增添高雅文化的光環」(Curtin, 1985: 413)。

良善的舉止通常被視為往社會中下階層潛移默化的結果，如果單從個人社會攀升的觀點來看，的確必須要經過潛移默化。然而，在大規模社會流動的年代，有可能一個或一個以上的社會族群整個就躍居上流，成為當權權力的核心，而他們的舉止就跟著他們一起爬上社會的階層。更確切地

① 波斯特隨後陸續修正該書、重新出版，包括在一九二七年、一九三一年、一九三四年、一九三七年、一九四二年、一九五一年和一九六一年。筆者隨後引用該書將會註明引用的特定版本。

說，就整體而言，族群的社會混合通常與其符碼和理念的混合同時發生。不同於個人的社會攀升(individual social ascent)，一整個社會族群的攀升牽涉到塔德所譬喻之社會水塔的形狀和容量的改變，也牽涉到族群和他們的舉止之某種形式的混合。此種混合過程的沉積物可以在舉止書籍中所謂的長期變遷找到：隨著社會族群的日益增加，其自我規律的類型亦反映在舉止的符碼上。

大部分的通俗見解對於「良善社會的社會經濟菁英」此一概念，只提供模糊而樣板的形象。並沒有考慮到權力和良善社會的核心在社會組成上的改變。這些核心不僅是在組成上改變，在表現上也有所不同。舉例來說，前荷蘭茱莉安娜女王(Queen Juliana)曾將自己身為女王的職責比喻為一位社會工作者，而她的女兒碧雅翠絲女王(Queen Beatrix)則顯然自比為且也被大眾視為一位職業婦女。此外，她強烈主張自己擁有個人生活的權利。工作權和個人生活的權利此兩者在宮廷社會中都是難以想像的，而且此兩者都顯現了沿著社會階層向上攀升的力量，因為工作在昔日一直是下層階級的標誌。

碧雅翠絲女王的例子也說明了良善社會塑造功能的一個相關趨勢。將自己以職業婦女的身份展示世人，女王也成為所有職業婦女的代表。同樣地，良善社會的社會符碼也隨著日漸增加之社會階層的解放與整合，而成為這些社會階層的表徵。為了避免社會衝突且維持他們優勢的社會地位，位於權力和良善社會核心的人們就不得不正視這些在社會上和政治上攀升的族群。其中一個作法就是對這些人的理念、觀感、道德和舉止展現更多的尊重。因此以良善社會為榜樣的主流良善舉止符碼就必須反映並代表被整合在社會中所有族群和社會階層間權力的平衡。

某些舉止的改變象徵著國家之間權力平衡狀態的改變。

當法國成為歐洲主要強權時，法國宮廷禮儀也逐漸取代之前義大利宮廷禮儀的塑造功能。在十九世紀，隨著英國權力的崛起，英國良善社會的禮儀也變成其他許多國家的重要典範。在筆者所研究的年代初期，大約是在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交替之時，根據許多德國和荷蘭的禮儀書籍記載，英國的舉止已橫掃整個歐洲而成為主要模範。根據一八九一年，一位德國作家的記載，世上最糟糕的事情莫過於被英國人當成是野蠻人(Franken, 1890: 16, 引自 Wander, 1976: 8-9)。而另一本同時被翻譯並出版為荷蘭文的德國書籍，當中就寫道：「在當前的社會，通常廣受青睞的是英國的習慣；就算是法國人也毫無例外地予以沿用」(Bruck-Auffenberg, 1897: 3)。

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當美國掘起為強權國家時，美式的舉止更加輕而易舉地成為模範。這些舉止在戰前就已經逐漸發揮其塑造功能，部分原因就是：美國相當早就發展出青少年文化，連帶動人的娛樂工業也很早就跟著蓬勃發展，而最能概括上述現象的代表就是好萊塢。